

贵阳市花溪区高坡乡苦蒿冲提水工程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3月15日，贵阳水务集团花溪区水务有限公司根据《贵阳市花溪区高坡乡苦蒿冲提水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贵阳市花溪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花溪区高坡乡。设拦河堰一座、水厂一座、泵房两座、水池两座、压力管3590m、配水管网68839m，供水涉及7861人，供水量为44.5万m³/a。主要建设内容为挡水堰、进水前池、提升泵站、水厂、输配水管道、阀井、减压设施、末端加压泵站、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2月，云南省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编制完成《贵阳市花溪区高坡乡苦蒿冲提水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3月9日，贵阳市花溪区环境保护局以花环表字[2017]32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审批。

项目于2017年4月开工建设，2017年9月建成投入运行。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293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94.2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

落实环评及批复要求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2、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

（1）废水

水厂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后用于农灌。

（2）废气

水厂在正常生产过程中基本不产生废气。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消声、隔声。

厂房隔声。

（4）固体废物

水厂污泥与生活垃圾一同处理。

生活垃圾运至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

化粪池定期清掏后用作周边农田农肥。

管线维护更换易损件如阀门等与生活垃圾一同处理。

检查井中沉淀的淤泥打开放空阀放空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工况记录

目前本项目运行稳定，验收调查期间供水量达负荷的 89%，满足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条件。

2、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实施运行效果

根据《贵阳市花溪区高坡乡苦蒿冲提水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及现场核查：

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生态保护措施，项目建设未对当地的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造成明显影响，施工完成后，及时对环境进行工程修复及植被恢复，水土流失现象得到缓解。

从对项目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及水土流失等方面综合分析，本项目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较为有效。

3、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处理效果

(1) 废水

化粪池出水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等监测结果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旱作标准要求。

(2) 噪声

水厂厂界噪声昼、夜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处理等符合国家有关环保要求，

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基本落实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水土保持措施等，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落实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水土保持措施等。
-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相关要求完善验收调查报告，规范文本。
-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4、场区产生危险废物时须按相关要求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 5、工程运行 3-5 年后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阳水务集团花溪区水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5 日